

广酒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项目经费使用与管理办法

为保证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经费的规范管理与合理使用，使有限的资金实现效益最大化，根据学院经费管理的相关要求，制定本办法。

一、经费预算

学院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经费总预算为 714.5 万元。其中 2021 年度 93.5 万元、2022 年度 137 万元、2023 年度 131 万元、2024 年度 131 万元、2025 年度 222 万元，建设期间按年度拨发资金，同时按年度检查后视建设进展情况给予下一次经费拨发。

二、经费使用范围

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经费属于学院专用建设经费，其使用范围如下：

1.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建设费；
2.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费；
3. 教材与教法建设费；
4. 教师教学团队创新建设费；
5. 实践教学基地建设费；
6. 技术技能平台建设费；
7. 社会服务费用；
8. 国际交流与合作费用。
9. 可持续性发展保障费。

三、经费的管理

1. 学院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经费是专业群建设发展的重要资金保证，应专款专用，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挪用、挤占。

2. 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内包含专业享有归属于本项目组的建设经费的使用权。

3. 学院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经费由专业群建设项目组、教务处和计划财务处共同管理。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的负责人对专业群建设经费的具体使用情况负直接责任。

4. 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项目负责人要规范合理地使用专业群建设经费，做到精打细算。凡购置用于专业群建设的固定资产须按学院固定资产采购程序购买。图书资料、仪器设备等物品纳入学校固定资产进行统一管理，按规定办理完相关手续后方可报销。对于经费使用不当、专业群建设成效不明显，造成严重浪费致使专业群建设难以达到预期目标的，学校

管理部门有权终止其经费资助，并收回所购置固定资产。

5. 关于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项目建设中的劳务支出必须列出领用人名单和具体费用，并须由领用人亲自签名确认。

6. 学校、学院两级管理费用，不得用于劳务费等人员支出，不得用于补充办公及其他与专业群建设无关的开支。

7. 教务处、计划财务处对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项目建设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管理和监督。

8. 项目到期完成时，对经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总结、汇报、评估，项目组向学院提交经费使用情况报告。

9. 学院每年定期对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及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专业群负责人要如实汇报并积极配合。电子商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作若不能按计划进行，必须向学校申述原因；对无故中断而不能完成建设计划的项目，学校将取消其建设资格，停拨建设经费。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2021.4.10